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发〔2017〕7号



关于调整校党委委员与党外人士交友 联系名单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根据《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与党外人士交友联系制度的通知》（校党发〔2008〕33号）、《关于调整学校党政领导分工、联系教学科研单位和校党委委员联系基层党委（党总支）的通知》（校党政发〔2016〕19号）精神，现将校党委委员与党外人士交友联系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校党委委员与党外人士交友联系名单如下：

韩 卉（校党委书记）

联系人员：谢晓尧 张伟云 易闻晓 张仁津

李建军（校党委副书记、校长）

联系人员：殷红梅 刘志杰 周 欣

刘肇军（校党委副书记）

联系人员：湛 芬 秦好丽 李俊扬

徐晓光（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联系人员：石 峰 唐昆雄 刘齐文

赵守盈（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联系人员：石 红 彭国胜 江明生

乙 引（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联系人员：张朝晖 龚 宁 罗筱霖

银熙惠（校党委副书记）

联系人员：李旭东 杨先明 杨 军

唐本文（校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联系人员：田 军 雷 平 陈昌礼

陈云坤（校党委委员、副校长）

联系人员：陈建录 黄光辉 张国瑜

特此通知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2017年3月17日